

马鞍山钢铁股份公司马钢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 (优棒生产线及深加工) 竣工环境保护技术核查意见

2019年10月18日,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特钢公司在马鞍山市组织召开了《马钢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优棒生产线及深加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马钢股份公司能环部、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马鞍山博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包单位)、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马鞍山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邀请了5位专家组成的技术核查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介绍,现场核查了项目建设和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报告了验收监测结果,与会专家和代表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技术核查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马鞍山钢铁股份公司委托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编写《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工作于2016年2月完成,并于2016年3月17日取得了马鞍山市雨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对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报告表的批复》的审批意见。

核查组认为,本项目程序合法,手续齐全,满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相关要求。

二、环评和“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和批复的要求，落实了“三同时”制度。产生的废气有磨削工序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抛丸工序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加热炉采用混合煤气作为燃料，烟气经 30m 高排气筒排放。净环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油环水经新建的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一体化处理设施后进入马钢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固废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轧废、氧化铁皮、铁屑、边角料等综合利用；危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及废油桶，由资源公司统一处置。对主要产噪设备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

核查组认为，本项目总体落实了环评和批复提出的各项要求，“三同时”措施得到落实，环境管理制度较健全，符合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

三、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

马鞍山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2-23 日和 2019 年 9 月 11-12 日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出具监测报告。结果表明：

1、废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表 2 浓度限值，其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达到超低排放特别限值要求。达涅利、布朗、抛丸、十二磨头修磨机排口浓度都低于检出限，属于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中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8978-1996) 中相关标准，浓度限值。浊环水处理站出口水质满足循环使用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东西南北四个点，昼间噪音值均小于 65dB (A)，夜间噪音值均小于 55dB (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四、核查结论

核查组根据环评报告表和批复要求，查阅了监测报告等基础文件，认为本项目相关手续齐全，程序合法，“三同时”落实到位，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环境管理制度较健全，基础档案和台账完整，具备项目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技术核查。

五、建议

- 1、进一步梳理验收范围，详细说明项目变更情况。
- 2、完善生产工艺流程图、产污环节、水循环图等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 3、进一步核实危废、固废的种类及产生量。

专家组组长：



2019年10月18日